

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
公司

审 阅 报 告

大信阅字[2024]第 9-00001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审阅报告

大信阅字[2024]第 9-00001 号

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按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3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24 年 1-3 月、2023 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财务报表附注。这些财务报表的编制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备考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贵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备考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被审阅单位 2024 年 3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2024 年 1-3 月、2023 年度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重大资产重组文件时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有全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积庆

二〇二四年五月三十日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一）	1,489,225,763.54	2,070,721,491.62
应收账款	八、（二）	2,757,360,082.67	2,686,681,480.24
预付款项	八、（三）	29,458,505.77	30,767,204.51
其他应收款	八、（四）	82,633.84	190,500.00
存货	八、（五）	170,191,760.59	210,048,711.08
其他流动资产	八、（六）	249,387,930.90	263,509,387.73
流动资产合计		4,695,706,677.31	5,261,918,775.18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八、（七）	14,235,000.00	14,235,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八、（八）	1,011,031,391.40	990,251,784.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八、（九）	17,057,184.00	17,057,184.00
投资性房地产	八、（十）	14,998,390.39	15,890,982.68
固定资产	八、（十一）	25,646,418,465.62	25,969,578,046.33
在建工程	八、（十二）	618,046,660.99	425,861,324.04
使用权资产	八、（十三）	42,893,244.10	39,733,586.90
无形资产	八、（十四）	263,547,702.83	264,678,721.37
商誉	八、（十五）	18,121,610.82	18,121,610.82
长期待摊费用	八、（十六）	384,030.34	396,418.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十七）	17,534,746.97	16,621,948.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八、（十八）	1,344,196,329.93	890,612,693.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008,464,757.39	28,663,039,301.61
资产总计		33,704,171,434.70	33,924,958,076.79

公司负责人：卢继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军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莉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八、（二十）	300,224,583.33	310,142,366.30
应付票据	八、（二十一）	258,630,414.40	292,859,081.20
应付账款	八、（二十二）	929,765,123.40	1,618,429,892.56
预收款项	八、（二十三）	28,837.99	386,501.15
合同负债	八、（二十四）	1,011,082.99	908,789.36
应付职工薪酬	八、（二十五）	36,137,677.24	86,474,026.55
应交税费	八、（二十六）	134,135,005.95	129,503,749.58
其他应付款	八、（二十七）	1,791,214,437.04	1,797,668,588.7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八、（二十七）	2,311,891.82	2,311,891.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二十八）	1,194,710,340.08	1,282,372,410.91
其他流动负债	八、（二十九）	90,399,139.97	90,087,276.97
流动负债合计		4,736,256,642.39	5,608,832,683.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八、（三十）	14,489,368,767.77	14,461,695,094.39
应付债券	八、（三十一）	1,007,847,945.21	1,018,873,972.61
租赁负债	八、（三十二）	25,928,739.62	25,649,602.86
长期应付款	八、（三十三）	189,897,329.95	190,391,367.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十七）	6,469,181.48	5,960,038.0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719,511,964.03	15,702,570,075.48
负债合计		20,455,768,606.42	21,311,402,758.84
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588,932,847.59	10,161,283,350.27
少数股东权益		2,659,469,980.69	2,452,271,967.68
股东权益合计		13,248,402,828.28	12,613,555,317.9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3,704,171,434.70	33,924,958,076.79

公司负责人：卢继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军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莉

备考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八、（三十四）	2,218,262,794.47	6,968,113,197.31
减：营业成本	八、（三十四）	1,447,438,983.77	4,592,219,945.02
税金及附加	八、（三十五）	7,341,881.12	49,545,761.1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八、（三十六）	10,102,614.61	40,954,392.6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八、（三十七）	148,350,152.32	529,513,408.77
其中：利息费用	八、（三十七）	152,434,773.42	555,375,178.95
利息收入	八、（三十七）	4,084,621.10	26,115,795.42
加：其他收益	八、（三十八）	7,922,810.24	33,245,834.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九）	22,724,251.35	120,810,776.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八、（三十九）	22,724,251.35	120,862,321.0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四十）	-2,735,743.53	-61,846,813.4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四十一）	1,000,812.26	339,850.6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3,941,292.97	1,848,429,337.70
加：营业外收入	八、（四十二）	126,386.73	2,458,745.88
减：营业外支出	八、（四十三）	197,668.86	8,358,856.9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3,870,010.84	1,842,529,226.60
减：所得税费用	八、（四十四）	100,914,650.51	269,852,944.7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2,955,360.33	1,572,676,281.8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2,955,360.33	1,573,123,167.7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6,885.86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4,484,786.37	1,171,901,565.7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470,573.96	400,774,716.0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60,681.15
（一）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60,681.15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0,681.1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0,681.15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532,955,360.33	1,572,215,600.69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4,484,786.37	1,171,440,884.6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8,470,573.96	400,774,716.0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负责人：卢继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军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莉

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西北永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于1997年7月8日经甘肃省人民政府甘政函[1997]36号文件批准,由西北油漆厂独家发起、部分改制、采用募集设立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西北化工设立时注册资本为10,600.00万元,其中西北油漆厂持有6,100.00万股,占公司注册资本的57.55%,公司职工持有450万股,占公司注册资本的4.25%,其他社会公众持有4,050.00万股,占公司注册资本的38.21%。1997年10月14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发[1997]330号文件批准,西北化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西北化工”,公司股票交易代码:000791。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西北化工以1997年12月31日总股本10,6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送2股(含税)进行股利分配,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分配方案实施后,股本结构变为总股本18,900万股,其中国有股10,980万股,持股比例为58.10%,社会公众股7,920万股,持股比例为41.90%。

2006年6月12日,西北化工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对价安排2.9股股票。股权分置改革后,西北油漆厂持股8,683.20万股,持股比例为45.94%,社会公众持股10,216.80万股,持股比例为54.06%。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西北油漆厂经甘肃省国资委的同意,陆续减持其所持有的西北化工股份。

2011年11月,经甘肃省国资委《关于将西北油漆厂持有的西北永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国有法人股无偿划转甘肃省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持有的批复》(甘国资发产权[2011]337号)、国务院国资委《关于西北永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所持股份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1]1349号)批准,西北油漆厂将持有西北化工的74,221,905股(占总股本的39.27%)无偿划转至甘肃省电力投资集团公司(2013年12月改制后更名为甘肃省电力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为“电投集团公司”)。

2012年7月31日,中国证监会以《关于核准西北永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甘肃省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992号)文件核准,

电投集团公司以所持的大容公司 100%的股权、洮河公司 100%的股权、炳灵公司 90%的股权、九甸峡公司 90%的股权、河西公司 96.62%的股权与西北化工全部资产及负债进行置换，置换后剩余资产由西北化工向电投集团公司非公开发行 533,157,900.00 股股份购买。2012 年 9 月 17 日，西北化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将西北油漆厂持有西北化工 39.27%股权行政划拨给电投集团公司的股份登记工作，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2012 年 10 月 24 日，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国浩验字[2012]704A170 号《验资报告》。

2012 年 12 月 21 日，西北化工召开 201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同意公司中文名称由“西北永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由“NORTHWEST YONGXIN CHEMICAL INDUSTRY CO., LTD.”变更为“GEPIC Energy Development Co., Ltd.”，本公司在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2 年 12 月 27 日，公司证券简称由“西北化工”变更为“甘肃电投”，股票代码不变，仍为“000791”。

2014 年 9 月 9 日，本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2014 年 12 月 16 日，甘肃省国资委下发了《省政府国资委关于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项的批复》（甘国资发产权〔2014〕350 号），批复同意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案。2014 年 12 月 26 日，本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版）的议案》。2015 年 12 月 9 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核准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870 号），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02,675,586 股新股，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6 个月内有效。2016 年 1 月 25 日，本公司向 173 名符合条件的投资者发出《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邀请书》，最终确定了 5 名合格投资者，分别为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未来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6 年 2 月 5 日，瑞华会计事务所（特殊合伙企业）出具瑞华验字[2016]62040002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6 年 2 月 4 日止，本公司已经收到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4,896.83 万股，出资款人民币 1,809,999,541.00 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971,126,200.00 元。2016 年 4

月25日，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就变更事项进行登记。

2019年4月9日，本公司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决定以公司总股本971,126,2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50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本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971,126,2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1,359,576,680股。2019年10月14日，甘肃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就变更事项进行登记。

2022年2月21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2022年4月18日，甘肃省国资委下发《省政府国资委关于同意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批复》（甘国资发资本〔2022〕53号），批复同意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案。2022年4月21日，本公司召开了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2022年11月17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作出的《关于核准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841号），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07,873,004股新股，最终确定2名发行对象，分别为银河德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12月29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2〕第9-00008号），截至2022年12月28日止，本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4,096.3855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99,999,997.9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和发行人自行支付的中介费用（不含税）人民币7,632,984.76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192,367,013.14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40,963,855.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951,403,158.14元。本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600,540,535股。2023年5月16日，甘肃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就本次变更事项进行登记。

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00002243725832。法定代表人：卢继卿。注册地、总部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北滨河东路69号甘肃投资集团大厦。

（二）企业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于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本公司及所属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水力、风力、光伏的发电业务及可再生能源、新能源的投资开发。

二、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一）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1. 交易方案

本次资产重组方案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本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电投集团公司持有的甘肃电投常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常乐发电公司”）66.00%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35名（含）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持有常乐发电公司66.00%股权。

2. 交易对方

本次资产重组中，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为电投集团公司。

3. 标的资产估值情况

本次注入的标的资产为常乐发电公司66.00%股权，根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经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的《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的甘肃电投常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24）第0794号），以2024年3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常乐发电公司66.00%股权采用收益法评估的评估值为762,792.9012万元。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确定标的资产66.00%股权作价即评估值762,792.9012万元。

4. 本次股份发行情况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24年3月19日。经与交易对方协商，本次购买资产股份发行价格为4.99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最终发行价格尚需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根据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交易价格、股票发行价格及发行股份支付交易对价比例测算，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发行股份数量为1,308,202,206.00股。本次股份发行的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的股份数量为准。

5. 支付方式

本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支付本次交易对价，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标的名称 及权益比例	支付方式				向该交易对方支 付的总对价
			现金对价	股份对价	可转债对价	其他	
1	电投集团公 司	常乐发电公司 66.00%股权	110,000.00	652,792.9012	-	-	762,792.9012

（二）标的资产的基本情况

1、企业注册地和总部地址

常乐发电公司于2016年05月12日在甘肃酒泉市瓜州县成立，由电投集团公司投资设立，取得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0922MA73PF0P47。公司注册地：甘肃省酒泉市瓜州县渊泉镇南大街14号。法定代表人：马军。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68,000.00万元，2021年8月，电投集团公司与华润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电力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电投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34%股权转让给华润电力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电投集团公司持股66.00%，华润电力公司持股34.00%。至2023年6月5日，公司各股东认缴的注册资本全部到位。2023年12月29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150,000.00万元，股东电投集团公司与华润电力公司分别以现金99,000.00万元和51,000.00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268,000.00万元增加至418,000.00万元，并相应修改了公司章程。截止2024年3月31日，公司实收资本为368,000.00万元。

公司的母公司及公司总部名称：电投集团公司。总部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北滨河东路69号。

2、企业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属于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公司经营范围：火电能源的开发、建设、经营管理，与火电相关的煤炭、高新技术、环保产品、副产品的开发与经营。

三、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备考财务报表系假设本次重组已于2023年1月1日（以下简称“合并基准日”）完成，并依据本次重组完成后的股权架构（即：于合并基准日，本公司采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已向电投集团公司发行1,308,202,206.00股A股并支付现金拟购买资产），在可持续经营

的前提下，根据以下假设编制：

（一）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相关议案能够获得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

（二）假设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已完成本次重组发行的股份 1,308,202,206.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的 A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4.99 元，并且于 2023 年 1 月 1 日与购买资产相关的手续已全部完成。

（三）本备考财务报表以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本公司和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拟购买资产的 2023 年度、2024 年 1-3 月的财务报表为基础，采用本附注中所述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进行编制。

本公司 2023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大信审字[2024]第 9-00002 号审计报告。常乐发电公司 2024 年 1-3 月、2023 年度财务报表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大信审字[2024]第 9-00424 审计报告。

（四）由于在交易前后常乐发电公司均受电投集团公司控制，因此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有关会计处理要求，将常乐发电公司的资产、负债按照账面价值并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常乐发电公司 2023 年 1 月 1 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超过上述发行股份面值 1,308,202,206.00 元和应付现金对价 1,100,000,000.00 元部分调整资本公积。

（五）本备考财务报表未考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重组配套资金事项。

（六）本备考财务报表未考虑本次重组中可能产生的相关税费。

由于本次重组方案尚待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最终经批准的本次重组方案，包括本公司实际发行的股份及其作价，以及发行费用等都可能与本备考财务报表中所采用的上述假设存在差异，则相关资产及负债，都将在本次重组完成后实际入账时作出相应调整。

四、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备考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备考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重要性标准确定的方法和选择依据

1. 财务报表项目的重要性

本公司确定财务报表项目重要性，以是否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作出经济决策为原则，从性质和金额两方面考虑。财务报表项目金额的重要性，以相关项目占利润总额的一定比例5%为标准；财务报表项目性质的重要性，以是否属于日常经营活动、是否导致盈亏变化、是否影响监管指标等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较大影响的因素为依据。

2.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明细项目的重要性

本公司确定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明细项目的重要性，在财务报表项目重要性基础上，以具体项目占该项目一定比例，或结合金额确定，同时考虑具体项目的性质。某些项目对财务报表而言不具有重要性，但可能对附注而言具有重要性，仍需要在附注中单独披露。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相关重要性标准为：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占相应应收款项金额的5%以上，且金额超过500万元，或当期计提坏账准备影响盈亏变化
重要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影响坏账准备转回占当期坏账准备转回的5%以上，且金额超过100万元或影响当期盈亏变化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占相应应收款项5%以上，且金额超过500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投资预算金额较大，占现有固定资产规模比例超过1%，且当期发生额占在建工程本期发生总额10%以上（或期末余额占比10%以上）
账龄超过1年以上的重要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占应付账款或其他应付款余额5%以上，且金额超过1000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少数股东持有5%以上股权，且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占合并报表相应项目10%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账面价值占长期股权投资10%以上，或来源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绝对金额计算）占合并报表净利润的10%以上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将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重大投资、并购认定为具有重要性

(六) 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七)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作为基础予以确定。具备以下三个要素的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对其控制：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2)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

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母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3）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4）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八）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则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十)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1) 金融资产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公司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3. 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得以解除的，终止确认已解除的部分。如果现有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被实质性修改，终止确认现有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十一）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范围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

2.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方法，即始终按相当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3.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

4. 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坏账准备的方法

本公司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含重大融资成分），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均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除单项认定的应收款项，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	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信用风险较低

应收账款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 关联方组合	甘肃省电力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其他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信用风险较低
组合 2: 低风险组合	可再生能源补贴基金等,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及能源局于 2012 年 3 月联合颁布的《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辅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财建[2012]102 号通知), 该款项由中央财政提供资金, 按期末余额的 3.5%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 一般组合	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账款, 主要是应收电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对发生诉讼、客户已破产、财务发生重大困难等的应收款项进行单项认定并计提坏账准备, 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5. 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 如: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 按照一般方法, 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计量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时, 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考虑了以下因素:

(1)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根据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 代垫款项、保证金、押金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关联方款项	电投集团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其他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 信用风险较低

(2)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对发生诉讼、客户已破产、财务发生重大困难等的其他应收款进行单项认定并计提坏账准备, 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在产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期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以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十三)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附注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2.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十四)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满足下列条件：一是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二是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

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2.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在附注中披露终止经营的收入、费用、利润总额、所得税费用（收益）和净利润，终止经营的资产或处置组确认的减值损失及其转回金额，终止经营的处置损益总额、所得税费用（收益）和处置净损益，终止经营的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

（十五）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债务重组准则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有关规定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十六) 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包括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十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所有固定资产均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50年	0	12.5-2.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30年	0-3	12.5-3.23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年	3-5	12.12-9.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年	0-5	20-11.88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0	20

(十八)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以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依据。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十九)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二十)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2.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下表列示进行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和摊销方法：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权证载明期限	直线法
软件	10	直线法
专利权	10	直线法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研发支出的范围主要依据公司的研究开发项目情况制定，主要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

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

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二十四)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五) 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按照业务类型确定的收入确认具体原则和计量方法：

(1) 商品销售收入

公司商品销售收入主要为电力产品收入。每月末，根据上网电量和国家有关部门批准执行的上网电价以及电力交易中心报价或销售合同确定的电价确认电力产品销售收入。

(2) 提供服务合同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托管运维服务等履约义务，由于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对于有明确的产出指标的服务合同，比如维护保障服务、运维服务等，公司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少量产出指标无法明确计量的合同，采用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

(3) 使用费收入

使用费收入金额应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六)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的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七)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

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的确认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的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

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九) 租赁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将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已扣除租赁激励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

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时需支付的款项等。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即本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

2.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3.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以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对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三十)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财政部、应急部联合制定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提取安全费用，安全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安全生产条件。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财会[2009]8号）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应当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

本公司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应当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六、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二) 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考虑可再生能源补贴电费回款周期、货币时间价值及公司实际融资成本等相关因素，基于对未来经济形式的判断，为了更加合理反映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公司结合最新行业政策，对公司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重新核定，通过充分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对可再生能源补贴坏账准备的计提方式及平均计提比例，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可再生能源补贴应收账款按照3.5%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对账

面余额计提坏账准备，以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变更前对可再生能源补贴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2. 会计估计变更开始使用的时点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宜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2023年10月1日起开始执行。

3.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24年3月31日余额/2024年1-3月发生额	2023年12月31日余额/2023年度发生额
应收账款	-65,254,730.27	-62,429,386.74
信用减值损失	2,825,343.53	62,429,386.74

七、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产品销售收入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额，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其中装机容量为5万千瓦以下（含5万千瓦）的小型水力发电单位按照简易办法依照3%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按产品销售收入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额，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1%、5%、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详见下表	0%-25%
环境保护税	排污当量	定额单价

注：各子公司、孙公司实际所得税税率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2024年1-3月所得税税率	2023年度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00%	25.00%
甘肃电投炳灵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炳灵公司”）	15.00%	15.00%
甘肃电投九甸峡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九甸峡公司”）	15.00%	15.00%
甘肃电投河西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河西公司”）	15.00%	15.00%
张掖市龙汇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龙汇公司”）	15.00%	15.00%
甘肃电投大容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容公司”）	25.00%	25.00%
甘肃电投大容送部水泊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水泊峡公	15.00%	15.00%

纳税主体名称	2024年1-3月所得 税税率	2023年度所得税 税率
司”)		
甘肃西兴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兴公司”）	15.00%	15.00%
甘肃双冠水电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冠公司”）	15.00%	15.00%
甘肃酒泉汇能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酒汇公司”）	0.00%；15.00%	0.00%；15.00%
甘肃电投鼎新风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鼎新公司”）	15.00%	15.00%
甘肃鑫汇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鑫汇公司”）	15.00%	15.00%
甘肃汇能安北风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能安北公司”）	15.00%	15.00%
甘肃玉门汇能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玉门公司”）	0.00%；15.00%	0.00%；15.00%
甘肃高台汇能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高台公司”）	15.00%	15.00%
甘肃电投辰旭凉州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凉州公司”）	0.00%；15.00%	0.00%；15.00%
甘肃电投辰旭高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辰旭高台公司”）	0.00%	0.00%
甘肃电投永昌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永昌新能源公司”）	0.00%	0.00%
甘肃电投炳灵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炳灵公司”）	15.00%	15.00%
甘肃电投九甸峡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九甸峡公司”）	15.00%	15.00%
甘肃电投河西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河西公司”）	15.00%	15.00%
张掖市龙汇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龙汇公司”）	15.00%	15.00%
常乐发电公司	15.00%	15.00%

（二）重要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所得税

（1）根据《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0]23号）第一条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条所称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60%以上的企业。”涉及享受优惠税率的公司具体见七、（一）。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规定：“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企业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酒汇公司的瓜州北大桥50MW光伏项目、玉门公司的玉门市麻黄滩第一风电场C区200兆瓦项目、辰旭高台公司的高台县盐池滩100MW风电场项目和永昌新能源公司的河清滩300MW光伏项目适用此政策。

（3）根据《关于执行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节能节水专用设备企业所

得税优惠目录和安全生产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8号)第一条规定:企业自2008年1月1日起购置并实际使用列入《目录》范围内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和安全生产专用设备,可以按专用设备投资额的10%抵免当年企业所得税应纳税额;企业当年应纳税额不足抵免的,可以向以后年度结转,但结转期不得超过5个纳税年度。常乐发电公司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号)文件规定,自2015年7月1日起,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酒汇公司的桥西第三风电场、鼎新公司、鑫汇公司、安北公司、辰旭高台公司、玉门公司的麻黄滩风电场适用此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率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57号)文件规定,县级及县级以下小型水力发电单位生产的电力,可选择按照简易办法依照3%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本公司所属的龙汇公司、大容公司杂木寺发电分公司、大容公司朱岔峡发电分公司、大容公司大立节发电分公司、大容公司石门坪发电分公司、九甸峡公司莲峰分公司、九甸峡公司峡城分公司、九甸峡公司吉利分公司和九甸峡公司三甲分公司,装机量分别为1.3万千瓦、2.3万千瓦、3.4万千瓦、2万千瓦、3.75万千瓦、2万千瓦和3.15万千瓦,符合财税[2014]57号文件中按简易办法征收增值税的优惠政策有关规定,上述单位按3%的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3. 环境保护税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2018修正)》第十三条规定:“纳税人排放应税大气污染物或者水污染物的浓度值低于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百分之三十的,减按百分之七十五征收环境保护税。纳税人排放应税大气污染物或者水污染物的浓度值低于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百分之五十的,减按百分之五十征收环境保护税。”常乐发电公司排放应税大气污染物的浓度值低于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百分之五十,按百分之五十征收环境保护税。

八、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372,064,000.18	1,344,822,234.14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其他货币资金	57,177,923.00	57,733,123.00
未结算应收利息	1,456,051.23	678,483.14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1,058,527,789.13	667,487,651.34
合计	1,489,225,763.54	2,070,721,491.62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7,177,923.00	57,733,123.00
合计	57,177,923.00	57,733,123.00

(二)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517,842,739.48	1,422,153,508.79
其中：1-6个月	1,139,608,858.32	1,197,084,924.58
7-12个月	378,233,881.16	225,068,584.21
1至2年	372,397,105.11	283,798,715.01
2至3年	283,798,715.01	463,104,603.30
3年以上	649,098,101.21	580,575,887.75
小计	2,823,136,660.81	2,749,632,714.85
减：坏账准备	65,776,578.14	62,951,234.61
合计	2,757,360,082.67	2,686,681,480.2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4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2,581.89	0.01	182,581.89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22,954,078.92	99.99	65,593,996.25	2.32	2,757,360,082.67
其中：组合1：关联方组合	1,064,388.00	0.04			1,064,388.00
组合2：低风险组合	1,864,420,864.86	66.04	65,254,730.27	3.50	1,799,166,134.59
组合3：一般组合	957,468,826.06	33.91	339,265.98	0.04	957,129,560.08
合计	2,823,136,660.81	100.00	65,776,578.14	2.33	2,757,360,082.67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2,581.89	0.01	182,581.89	100.00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49,450,132.96	99.99	62,768,652.72	2.28	2,686,681,480.24
其中：组合1：关联方组合					
组合2：低风险组合	1,783,696,764.48	64.87	62,429,386.74	3.50	1,721,267,377.74
组合3：一般组合	965,753,368.48	35.12	339,265.98	0.04	965,414,102.50
合计	2,749,632,714.85	100.00	62,951,234.61	2.29	2,686,681,480.24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组合1：关联方组合

账龄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064,388.00					
其中：1-6个月	1,064,388.00					
7-12个月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1,064,388.00		—			—

②组合2：低风险组合

账龄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559,688,731.40	19,589,105.60	3.50	456,779,346.29	15,987,277.13	3.50
其中：1-6个月	181,454,850.24	6,350,919.76	3.50	231,710,762.08	8,109,876.68	3.50
7-12个月	378,233,881.16	13,238,185.84	3.50	225,068,584.21	7,877,400.45	3.50
1至2年	372,397,105.11	13,033,898.68	3.50	283,798,715.01	9,932,955.03	3.50
2至3年	283,598,715.03	9,925,955.03	3.50	462,904,603.32	16,201,661.11	3.50
3年以上	648,736,313.32	22,705,770.96	3.50	580,214,099.86	20,307,493.47	3.50
合计	1,864,420,864.86	65,254,730.27	3.50	1,783,696,764.48	62,429,386.74	3.50

③组合3：一般组合

账龄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957,089,620.08			965,374,162.50		
其中：1-6个月	957,089,620.08			965,374,162.50		
7-12个月						

账龄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至2年						
2至3年	199,999.98	160,059.98	80.03	199,999.98	160,059.98	80.03
3年以上	179,206.00	179,206.00	100.00	179,206.00	179,206.00	100.00
合计	957,468,826.06	339,265.98	—	965,753,368.48	339,265.98	—

3. 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年3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951,234.61	2,825,343.53				65,776,578.14
合计	62,951,234.61	2,825,343.53				65,776,578.1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2024年3月31日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甘肃省电力公司	172,936,182.83		172,936,182.83	6.13	62,478.09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783,200,252.60		783,200,252.60	27.74	
可再生能源补贴	1,864,420,864.86		1,864,420,864.86	66.04	65,254,730.27
甘肃省电力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0.04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549,000.00		549,000.00	0.02	
合计	2,822,106,300.29		2,822,106,300.29	99.97	65,317,208.36

(三)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9,442,269.36	99.94	29,135,947.15	94.70
1至2年			1,614,751.95	5.25
2至3年	16,236.41	0.06	16,505.41	0.05
3年以上				
合计	29,458,505.77	100.00	30,767,204.51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2024年3月31日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国家能源集团新疆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0,212,646.14	34.67
新疆宜化矿业有限公司	8,372,106.19	28.42
国网甘肃省电力公司酒泉供电公司	4,237,357.42	14.38
国网甘肃省电力公司	794,201.20	2.70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河北怀瑾风禾科技有限公司	621,585.00	2.11
合计	24,237,895.95	82.28

(四)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4,106,152.40	4,303,618.56
减：坏账准备	4,023,518.56	4,113,118.56
合计	82,633.84	190,500.00

1.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82,633.84	50,000.00
其中：6个月以内	82,633.84	50,000.00
7-12月		
1至2年		200,000.00
2至3年		
3年以上	4,023,518.56	4,053,618.56
小计	4,106,152.40	4,303,618.56
减：坏账准备	4,023,518.56	4,113,118.56
合计	82,633.84	190,500.00

(2) 按款项性质披露

款项性质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代垫款项	4,018,682.56	4,084,218.56
押金及保证金	75,900.00	219,400.00
其他款项	11,569.84	
小计	4,106,152.40	4,303,618.56
减：坏账准备	4,023,518.56	4,113,118.56
合计	82,633.84	190,500.0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60,792.50		4,052,326.06	4,113,118.56
2024年3月31日余额	60,792.50		4,052,326.06	4,113,118.56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60,000.00		29,600.00	89,6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3月31日余额	792.50		4,022,726.06	4,023,518.56

(4) 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年3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信用风险计提的坏账准备	4,113,118.56		89,600.00			4,023,518.56
合计	4,113,118.56		89,600.00			4,023,518.5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2024年3月31日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张掖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代垫款项	3,000,000.00	5年以上	73.06	3,000,000.00
代垫土地费	代垫款项	533,587.29	3年以上	12.99	533,587.29
待建用地	代垫款项	353,544.16	3年以上	8.61	353,544.16
甘州区电业公司	代垫款项	87,624.31	5年以上	2.13	87,624.31
瓜州县明乾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40,000.00	0-6个月	0.97	
合计		4,014,755.76	—	97.76	3,974,755.76

(五)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0,179,179.89		170,179,179.89	210,016,892.71		210,016,892.71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12,580.70		12,580.70	31,818.37		31,818.37
合计	170,191,760.59		170,191,760.59	210,048,711.08		210,048,711.08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额	248,239,967.34	262,702,050.58
待认证进项税额	774,956.30	320,246.20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预缴税金	373,007.26	487,090.95
合计	249,387,930.90	263,509,387.73

(七)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折现 率 区间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价值	
售后回租保证金	14,235,000.00		14,235,000.00	14,235,000.00		14,235,000.00	
小计	14,235,000.00		14,235,000.00	14,235,000.00		14,235,000.00	

(八)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情况

被投资单位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2024年3月31日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联营企业：										
甘肃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投财务公司”）	440,298,204.25			3,560,071.29						443,858,275.54
国投甘肃小三峡发电有限公司	515,422,526.74			18,623,474.17		-2,026,041.99				532,019,958.92
国投酒泉第一风电有限公司	34,531,053.94			540,705.89		81,397.11				35,153,156.94
合计	990,251,784.93			22,724,251.35		-1,944,644.88				1,011,031,391.40

(九)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4年3月31日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甘肃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7,057,184.00						17,057,184.00
合计	17,057,184.00						17,057,184.00

(十)投资性房地产

1.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1,846,279.77	21,846,279.77
2.本期增加金额		
(1)外购		
3.本期减少金额	1,113,789.27	1,113,789.27
(1)处置		
(2)其他转出		
4.2024年3月31日余额	20,732,490.50	20,732,490.5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2023年12月31日余额	5,955,297.09	5,955,297.09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或摊销		
3.本期减少金额	320,216.97	320,216.97
(1)处置		
(2)其他转出		
4.2024年3月31日余额	5,734,100.11	5,734,100.11
三、减值准备		
1.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2024年3月31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24年3月31日账面价值	14,998,390.39	14,998,390.39
2.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5,890,982.68	15,890,982.68

(十一) 固定资产

类 别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25,646,418,465.62	25,969,578,046.3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5,646,418,465.62	25,969,578,046.33

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5,888,505,226.39	21,273,672,145.74	12,854,254.12	53,032,642.88	38,916,375.77	37,266,980,644.90
2. 本期增加金额		35,228,324.95	1,058,103.55	1,234,017.69	188,403.11	37,708,849.30
(1) 购置		207,716.83	40,227.43	1,234,017.69	188,403.11	1,670,365.06
(2) 在建工程转入		35,020,608.12	1,017,876.12			36,038,484.24
(3)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876,826.80					3,876,826.80
(1) 处置或报废	15,777.37					15,777.37
(2) 其他减少	3,861,049.43					3,861,049.43
4. 2024年3月31日余额	15,884,628,399.59	21,308,900,470.69	13,912,357.67	54,266,660.57	39,104,778.88	37,300,812,667.40
二、累计折旧						
1.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4,123,218,368.14	7,104,558,635.61	8,295,324.80	38,103,165.23	23,227,104.79	11,297,402,598.57
2. 本期增加金额	90,320,705.99	264,904,216.94	421,227.06	718,114.88	636,838.40	357,001,103.27
(1) 计提	90,320,705.99	264,904,216.94	421,227.06	718,114.88	636,838.40	357,001,103.27
(2)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9,500.06					9,500.06
(1) 处置或报废	9,500.06					9,500.06
(2) 其他减少						
4. 2024年3月31日余额	4,213,529,574.07	7,369,462,852.55	8,716,551.86	38,821,280.11	23,863,943.19	11,654,394,201.78
三、减值准备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1.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2024年3月31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2024年3月31日账面价值	11,671,098,825.52	13,939,437,618.14	5,195,805.81	15,445,380.46	15,240,835.69	25,646,418,465.62
2. 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1,765,286,858.25	14,169,113,510.13	4,558,929.32	14,929,477.65	15,689,270.98	25,969,578,046.33

(2) 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神树电站厂房	46,226,374.89	产权正在办理中
高台县盐池滩风电场房屋	3,545,325.25	产权正在办理中
玉门市麻黄滩风电场房屋	2,591,505.00	产权正在办理中
永昌河清滩光电场房屋	7,745,701.83	产权正在办理中
合计	60,108,906.97	

(十二) 在建工程

类别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607,097,956.17	414,315,195.68
工程物资	10,948,704.82	11,546,128.36
合计	618,046,660.99	425,861,324.04

1.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常乐发电 5、6 号机组项目	564,708,066.55		564,708,066.55	379,227,500.57		379,227,500.57
1、2 号锅炉升降平台改造	415,929.22		415,929.22	415,929.22		415,929.22
尾工及其他工程	41,973,960.40		41,973,960.40	34,671,765.89		34,671,765.89
合计	607,097,956.17		607,097,956.17	414,315,195.68		414,315,195.68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24年3月31日余额
常乐发电 1、2 号机组项目及 5G+智慧电厂项目	7,124,050,000.00		31,737,583.76	31,737,583.76		
常乐发电 5、6 号机组项目	7,515,910,000.00	379,227,500.57	185,480,565.98			564,708,066.55
1、2 号锅炉升降平台改造	550,000.00	415,929.22				415,929.22
尾工及其他工程		34,671,765.89	11,603,094.99	4,300,900.48		41,973,960.40
合计	14,640,510,000.00	414,315,195.68	228,821,244.73	36,038,484.24		607,097,956.17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续）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常乐发电1、2号机组项目及5G+智慧电厂项目	92.81	100.00	397,026,907.92			银行贷款
常乐发电5、6号机组项目	26.02	26.02	12,887,155.19	8,998,552.41	2.88	银行贷款； 自有资金
1、2号锅炉升降平台改造	75.62	75.62				自有资金
尾工及其他工程						自有资金
合计			409,914,063.11	8,998,552.41		

2. 工程物资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设备	8,046,907.50		8,046,907.50	8,277,974.76		8,277,974.76
专用材料	950,528.29		950,528.29	1,133,063.73		1,133,063.73
工器具	1,951,269.03		1,951,269.03	2,135,089.87		2,135,089.87
合计	10,948,704.82		10,948,704.82	11,546,128.36		11,546,128.36

(十三)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38,657,654.59	5,547,612.05	44,205,266.64
2. 本期增加金额		4,536,959.19	4,536,959.19
(1) 新增租赁		4,536,959.19	4,536,959.1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2024年3月31日余额	38,657,654.59	10,084,571.24	48,742,225.83
二、累计折旧			
1.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4,461,324.99	10,354.75	4,471,679.74
2. 本期增加金额	725,961.03	651,340.96	1,377,301.99
(1) 计提	725,961.03	651,340.96	1,377,301.9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2024年3月31日余额	5,187,286.02	661,695.71	5,848,981.73
三、减值准备			
1.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2024年3月31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2024年3月31日账面价值	33,470,368.57	9,422,875.53	42,893,244.10
2. 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34,196,329.60	5,537,257.30	39,733,586.90

(十四)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4,649,656.14	306,533,618.58	12,556.60	321,195,831.32
2. 本期增加金额	810,164.61			810,164.61
(1) 购置	810,164.61			810,164.6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2024年3月31日余额	15,459,820.75	306,533,618.58	12,556.60	322,005,995.93
二、累计摊销				
1.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8,790,922.26	47,725,728.59	459.10	56,517,109.95
2. 本期增加金额	432,287.79	1,508,790.75	104.61	1,941,183.15
(1) 计提	432,287.79	1,508,790.75	104.61	1,941,183.1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2024年3月31日余额	9,223,210.05	49,234,519.34	563.71	58,458,293.10
三、减值准备				
1.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2024年3月31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2024年3月31日账面价值	6,236,610.70	257,299,099.24	11,992.89	263,547,702.83
2. 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5,858,733.88	258,807,889.99	12,097.50	264,678,721.37

2. 截止2024年3月31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瓜州北大桥 50MW 光伏项目土地证	114,759.26	产权正在办理中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永昌河清滩光伏发电项目 330KV 升压站土地证	1,268,216.70	产权正在办理中
安北公司变电站升压站土地证	207,063.72	产权正在办理中
合计	1,590,039.68	

(十五)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4年3月31日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西兴公司	10,780,000.00					10,780,000.00
双冠公司	7,341,610.82					7,341,610.82
合计	18,121,610.82					18,121,610.82

2.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者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西兴公司与商誉形成相关资产组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生产的产品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主营业务经营性资产	是
双冠公司与商誉形成相关资产组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生产的产品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主营业务经营性资产	是

3. 商誉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

2023年12月31日按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项目	账面价值	可回收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西兴公司	569,874,464.10	606,417,621.10		8	收入按历史年度平均进行预测，每年增长率为0。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税前折现率7.99%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税前折现率8.64%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
双冠公司	733,280,479.27	795,016,704.73		8	收入按历史年度平均进行预测，每年增长率为0。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税前折现率7.99%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税前折现率8.64%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
合计	1,303,154,943.37	1,401,434,325.83					

2024年3月31日按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项目	账面价值	可回收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西兴公司	569,730,043.63	606,417,621.10		8	收入按历史年度平均进行预测，每年增长率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税前折现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

项目	账面价值	可回收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为0。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税前折现率7.99%	率8.64%	
双冠公司	731,478,202.00	795,016,704.73		8	收入按历史年度平均进行预测，每年增长率为0。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税前折现率7.99%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税前折现率8.64%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
合计	1,301,208,245.63	1,401,434,325.83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24年3月31日
集控中心装修费	396,418.42		12,388.08		384,030.34
合计	396,418.42		12,388.08		384,030.34

(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468,709.51	69,791,396.70	10,058,347.99	67,055,653.17
失业保险	581,205.98	3,874,706.51	581,205.98	3,874,706.51
租赁负债	6,484,831.48	43,232,209.89	5,982,394.78	39,882,631.90
小计	17,534,746.97	116,898,313.10	16,621,948.75	110,812,991.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6,469,181.48	43,127,876.55	5,960,038.03	39,733,586.90
小计	6,469,181.48	43,127,876.55	5,960,038.03	39,733,586.90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700.00	8,700.00
可抵扣亏损	468,560,072.77	459,205,009.12
合计	468,568,772.77	459,213,709.12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情况

年度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备注
2024年度		61,930,412.08	
2025年度	62,012,759.92	62,012,759.92	
2026年度	54,461,712.28	54,461,712.28	
2027年度	109,933,113.58	109,933,113.58	

年度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备注
2028年度	170,867,011.26	170,867,011.26	
2029年度	71,285,475.73		
合计	468,560,072.77	459,205,009.12	

(十八)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1,344,196,329.93		1,344,196,329.93	890,612,693.37		890,612,693.37
合计	1,344,196,329.93		1,344,196,329.93	890,612,693.37		890,612,693.37

(十九)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货币资金	57,177,923.00	57,177,923.00	冻结	57,733,123.00	57,733,123.00	冻结
应收账款	1,627,906,780.70	1,574,135,503.71	质押	1,550,517,971.86	1,499,142,499.54	质押
固定资产	2,672,548,790.25	1,124,840,284.30	抵押	2,672,421,064.32	1,154,759,284.73	抵押
合计	4,357,633,493.95	2,756,153,711.01		4,280,672,159.18	2,711,634,907.27	

1. 应收账款质押情况

(1) 汇能安北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甘肃省分行签订了 6210202101100001335 号《应收账款质押登记协议》，以安北第六风电场 A 区 200 兆瓦风电场项目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为贷款提供质押担保，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为 144,500,000.00 元，应收账款账面原值为 439,087,604.73 元，账面价值为 424,137,129.90 元；

(2) 酒汇公司瓜州分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签订了兴银兰（额质）2022 第 0013 号《最高额质押合同》，以瓜州北大桥 50MW 光伏项目收费权设定质押为贷款提供质押担保，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为 80,525,000.00 元，应收账款账面原值为 3,112,945.41 元，账面价值为 3,112,945.41 元；

(3) 酒汇公司瓜州分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酒泉盘旋路支行签订了 2022 年酒中银司最高额质单字 001 号《最高额质押合同》，以瓜州北大桥 50MW 光伏项目收费权设定质押为贷款提供质押担保，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为 168,000,000.00 元；酒汇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了 6210202201100001370 号借款合同的《质押合同》，以酒汇公司瓜州分公司瓜州干河口 200MW 光伏项目建成后形成的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按贷款提供质押担保，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 385,690,000.00 元，应收账款账面原值为 11,944,226.63 元，账面价值为 11,944,226.63 元；

(4) 酒汇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了 6200103392010020247 号《应收账款质押合同》，

以北大桥第四风电场电费收费权及项下全部收益为借款本金 1,600,000,000.00 元作质押担保,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 324,300,000.00 元,应收账款账面原值为 295,104,537.81 元,账面价值为 285,269,966.78 元;

(5) 鼎新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了 6210202201100001390 号借款合同的《质押合同》,以应收账款即鼎新公司干河口第五风电场项目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为贷款提供质押担保,借款人为鼎新公司,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 954,000,000.00 元,应收账款账面原值为 244,705,006.58 元,账面价值为 236,555,391.44 元;

(6) 凉州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了 6210202201100001390 号借款合同的《质押合同》,以应收账款,即武威凉州区 10 兆瓦并网光伏发电项目、凉州区 40 兆瓦并网光伏发电项目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质押为贷款提供质押担保,借款人为凉州公司,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 954,000,000.00 元,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原值为 208,466,139.62 元,账面价值 201,323,839.24 元;

凉州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签订了 5189DK2022036-001《质押合同》,以凉州九墩滩 50MW 光伏项目形成的电费收益权为贷款提供质押担保;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为 51,610,600.00 元,应收账款账面原值为 2,513,620.38 元,账面价值为 2,513,620.38 元;

(7) 高台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了 6210202201100001390 号借款合同的《担保合同》,以应收账款,即骆驼城 50 兆瓦项目、骆驼城 9 兆瓦项目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为贷款提供质押担保,借款人为高台公司,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 954,000,000.00 元,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原值为 222,703,938.56 元,账面价值为 214,960,304.88 元;

(8) 玉门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了 6210202201100001390 号借款合同的《质押合同》,以应收账款,即玉门光伏电站项目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为贷款提供质押担保,借款人为高台公司,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 954,000,000.00 元;

玉门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七里河中心支行签订了《最高额质押合同》,以应收账款设定质押为贷款提供质押担保,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为 64,033,678.00 元;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兰电支行签订《应收账款(收费权)质押合同》,以应收账款设定质押为贷款提供质押担保,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日借款本金余额 118,270,000.00 元;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签订《最高额应收账款质押合同》,以应收账款设定质押为贷款提供质押担保,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日借款本金余额 19,218,034.41 元;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玉门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原值为 176,628,014.74 元,账面价值为 170,677,332.81

元；

(9) 辰旭高台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高台县支行签订了 6222501-2022 年高台(质)字 0004 号《权利质押合同》和 6222501-2022 年高台(质)字 0003 号《权利质押合同》，以项目收费权设定质押，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借款金额为 66,187,277.08 元；

辰旭高台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甘肃省分行签订了 621020230110001502 号借款合同的质押合同和 621020230110001503 号借款合同的质押合同，以项目收费权设定质押，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借款金额为 52,650,000.00 元；

辰旭高台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酒泉盘旋路支行签订了 2022 年酒中银司固贷字 006 号借款合同的质押合同以项目收费权设定质押，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借款金额为 67,310,000.00 元；

辰旭高台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掖分行签订 0271200006-2023 年甘州(质)字 0006 号《最高额押合同》，以项目收费权设定质押，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借款金额为 77,101,200.00 元；

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辰旭高台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原值为 7,120,372.27 元，账面价值为 7,120,372.27 元；

(10) 永昌新能源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甘肃省分行签订了《应收账款质押登记协议》，以应收账款设定质押为贷款提供质押担保，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为 391,000,000.00 元；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永昌县支行签订了《权利质押合同》，以应收账款设定质押为贷款提供质押担保，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 25,800,000.00 元；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以应收账款设定质押为贷款提供质押担保，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 89,700,000.00 元；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七里河中心支行签订了《最高额质押合同》，以应收账款设定质押为贷款提供质押担保，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 186,500,000.00 元；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永昌新能源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原值为 14,862,894.57 元，账面价值为 14,862,894.57 元；

(11) 水泊峡公司与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华电租赁保字【2022】第 168 号应收账款质押合同，以水泊峡公司 57MW 水电站项目下电费收费权设定质押，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该借款余额 26,250,000.00 元，提供质押的应收账款账面原值为 1,657,479.40 元，账面价值为 1,657,479.40 元；

(12) 常乐发电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甘肃省分行签订了《62102023011Q0001604 号借款合同的质押合同》，以 2×1000 兆瓦燃煤机组扩建项目建成后形成的电费收费权设定质押为贷款

提供质押担保，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为 800,000,000.00 元，目前 2×1000 兆瓦燃煤机组扩建项目还未建成，项目无应收账款。

2. 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1) 汇能安北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酒泉分行签订了 2019 年酒中银司抵字 001 号《抵押合同》，以安北风电 30 台风力发电机组及附属设备为借款本金 255,000,000.00 元做抵押担保，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为 255,000,000.00 元，该部分资产原值 275,034,254.18 元，已计提折旧 109,929,882.58 元，账面价值 165,104,371.60 元；

(2) 酒汇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了 6200103392010020247 号《抵押合同》，以北大桥第四风电场项目建成后形成的全部固定资产按最终贷款比例，为借款本金 1,600,000,000.00 元作抵押担保，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 324,300,000.00 元，该部分资产原值 1,306,245,307.19 元，已计提折旧 843,165,779.24 元，账面价值 463,079,527.95 元；

(3) 凉州公司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以固定资产做融资担保。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该借款余额 17,122,194.94 元，提供担保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376,883,436.15 元，已计提折旧 219,016,746.43 元，账面价值 157,866,689.72 元；

(4) 高台公司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以固定资产做融资担保。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该借款余额 10,323,131.12 元，提供担保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60,784,800.00 元，已计提折旧 30,135,605.61 元，账面价值 30,649,194.39 元；

(5) 河西公司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以固定资产担保，为借款本金 76,000,000.00 元做融资担保。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该借款余额 60,800,000.00 元，提供担保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219,308,656.23 元，已计提折旧 185,968,012.90 元，账面价值 33,340,643.33 元；

(6) 大容公司与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签订 KLJRZL-YW(ZL)-2023-21017 号融资租赁合同，以固定资产为借款本金 50,000,000.00 元做融资担保。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该借款余额 49,375,000.00 元，提供担保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85,270,987.37 元，已计提折旧 37,235,767.84 元，账面价值 48,035,219.53 元；

(7) 水泊峡公司与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以固定资产担保，为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本金 80,000,000.00 元及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本金 30,000,000.00 元做融资担保，合计借款本金为 110,000,000.00 元。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该借款余额 96,250,000.00 元，提供担保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349,021,349.13 元，已计提折旧 122,256,711.35 元，账面价值 226,764,637.78 元。

(二十)短期借款

借款条件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300,000,000.00	309,908,7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224,583.33	233,666.30
合计	300,224,583.33	310,142,366.30

(二十一)应付票据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58,630,414.40	292,859,081.20
合计	258,630,414.40	292,859,081.20

(二十二)应付账款

1. 按账龄分类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696,787,943.98	1,130,917,271.64
1年以上	232,977,179.42	487,512,620.92
合计	929,765,123.40	1,618,429,892.56

2. 截止2024年3月31日,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2024年3月31日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3,781,000.00	未到结算期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61,886,834.74	未到结算期
甘肃电通电力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1,782,804.08	未到结算期
甘肃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0,040,377.36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67,491,016.18	

(二十三)预收款项

1. 按账龄分类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28,837.99	386,501.15
合计	28,837.99	386,501.15

(二十四)合同负债

按账龄分类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654,252.73	826,750.27
1年以上	356,830.26	82,039.09
合计	1,011,082.99	908,789.36

2. 截止2024年3月31日，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原因
嘉峪关富利顺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117,304.77	未到结算期
敦煌市鼎铭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71,379.93	未到结算期
甘肃钰泽安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60,510.37	未到结算期
瓜州县鸿志建材有限公司	50,294.43	未到结算期
敦煌市腾达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41,417.97	未到结算期
合计	340,907.47	

(二十五)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4年3月31日
短期薪酬	82,264,952.62	123,131,153.53	173,467,502.84	31,928,603.3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209,073.93	24,897,778.24	24,897,778.24	4,209,073.93
合计	86,474,026.55	148,028,931.77	198,365,281.08	36,137,677.24

2. 短期职工薪酬情况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3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3,500,527.88	89,798,250.94	139,662,178.57	3,636,600.25
职工福利费		9,035,927.35	9,035,927.35	
社会保险费	1,437,282.48	10,006,525.78	10,006,525.78	1,437,282.48
其中：医疗及生育保险费	1,436,538.95	9,319,109.51	9,319,109.51	1,436,538.95
工伤保险费	743.53	687,416.27	687,416.27	743.53
住房公积金	769,447.40	10,239,862.00	10,239,862.00	769,447.4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557,694.86	4,050,587.46	4,523,009.14	26,085,273.18
合计	82,264,952.62	123,131,153.53	173,467,502.84	31,928,603.31

3. 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3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189,422.05	15,871,392.21	15,871,392.21	189,422.05
失业保险费	3,875,300.12	694,355.51	694,355.51	3,875,300.12
企业年金缴费	144,351.76	8,332,030.52	8,332,030.52	144,351.76
合计	4,209,073.93	24,897,778.24	24,897,778.24	4,209,073.93

(二十六) 应交税费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35,406,109.67	47,258,319.99
印花税	1,184,833.71	1,225,986.89
企业所得税	93,108,400.68	75,479,997.49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个人所得税	1,218,372.56	2,727,898.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845,884.14	789,235.06
教育费附加	527,936.89	470,972.54
地方教育附加	355,708.07	317,731.83
环境保护税	1,482,545.35	1,228,423.88
其他	5,214.88	5,183.83
合计	134,135,005.95	129,503,749.58

(二十七)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付股利	2,311,891.82	2,311,891.82
其他应付款	1,788,902,545.22	1,795,356,696.96
合计	1,791,214,437.04	1,797,668,588.78

1. 应付股利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普通股股利	2,311,891.82	2,311,891.82
合计	2,311,891.82	2,311,891.82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分类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质保金	641,916,568.72	641,077,199.44
水资源费	3,597,880.08	7,084,444.22
库区基金	1,981,873.68	3,093,367.85
应付保证金及押金	1,675,872.13	3,258,230.53
收购常乐发电公司支付的现金对价	1,100,000,000.00	1,100,000,000.00
应付其他款项	39,730,350.61	40,843,454.92
合计	1,788,902,545.22	1,795,356,696.96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2024年3月31日	未偿还或未结转原因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218,497,383.15	未到结算期
中能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64,559,855.28	未到结算期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57,940,000.00	未到结算期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32,863,500.00	未到结算期
平高集团有限公司	31,820,130.87	未到结算期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12,623,767.25	未到结算期
合计	418,304,636.55	—

(二十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37,929,804.61	1,229,539,962.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115,208.09	2,759,748.4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8,713,107.65	48,614,228.28
未到期应付利息	952,219.73	1,458,472.16
合计	1,194,710,340.08	1,282,372,410.91

(二十九)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待转销项税	90,399,139.97	90,087,276.97
合计	90,399,139.97	90,087,276.97

(三十) 长期借款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利率区间(%)
质押借款	3,932,528,535.25	3,835,991,867.49	2.75-3.85
抵押借款	224,280,000.00	224,280,000.00	3.60
保证借款	9,211,975,000.00	9,252,875,000.00	3.5-4.305
信用借款	1,104,023,397.80	1,132,308,942.66	2.65-3.85
未到期应付利息	16,561,834.72	16,239,284.24	
合计	14,489,368,767.77	14,461,695,094.39	

(三十一) 应付债券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普通债券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7,847,945.21	18,873,972.61
小计	1,007,847,945.21	1,018,873,972.61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合计	1,007,847,945.21	1,018,873,972.61

1.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2 甘肃电投 GN001	500,000,000.00	3.5%	2022/12/1	3年	500,000,000.00
23 甘肃电投 GN001	500,000,000.00	4.1%	2023/2/22	3年	5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0	——	——	——	1,000,000,000.00

(续)

债券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2024年3月31日	是否违约
22 甘肃电投 GN001	501,294,520.55		4,363,013.70			505,657,534.25	否
23 甘肃电投 GN001	517,579,452.06		5,110,958.90		20,500,000.00	502,190,410.96	否

债券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2024年3月31日	是否违约
合计	1,018,873,972.61		9,473,972.60		20,500,000.00	1,007,847,945.21	

(三十二) 租赁负债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租赁付款额	39,784,427.50	35,309,160.7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6,740,479.79	6,899,809.4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115,208.09	2,759,748.47
合计	25,928,739.62	25,649,602.86

(三十三) 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专项应付款	3,049,888.57	3,049,888.57
售后回租款	186,847,441.38	187,341,479.02
其中：未确认融资费用	-23,663,822.71	-20,115,735.16
合计	189,897,329.95	190,391,367.59

1. 专项应付款分类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4年3月31日	形成原因
华锐综合治理费	3,049,888.57			3,049,888.57	专项用于鼎新公司风机维修
合计	3,049,888.57			3,049,888.57	

注：长期应付款中的售后回租款主要系所属的凉州公司、河西公司、甘肃电投大容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橙子沟发电分公司、水泊峡公司将其部分固定资产作为标的物，与租赁公司开展售后回租业务款项。

(三十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07,317,229.91	1,446,296,565.52	6,952,039,445.02	4,587,024,106.21
其他业务	10,945,564.56	1,142,418.25	16,073,752.29	5,195,838.81
合计	2,218,262,794.47	1,447,438,983.77	6,968,113,197.31	4,592,219,945.0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电力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合同分类	电力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在某一时点确认	2,207,317,229.91	1,446,296,565.52	7,612,983.85	1,040,406.42	2,214,930,213.76	1,447,336,971.94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1,226,415.10		1,226,415.10	
合计	2,207,317,229.91	1,446,296,565.52	8,839,398.95	1,040,406.42	2,216,156,628.86	1,447,336,971.94

(三十五)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车船税	42,478.41	190,406.76
房产税		8,606,243.06
土地使用税		11,303,819.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15,017.33	11,429,569.33
教育费附加	2,186,505.32	11,347,434.76
印花税	1,515,334.71	3,049,301.55
环境保护税	1,482,545.35	3,618,986.58
合计	7,341,881.12	49,545,761.13

(三十六)管理费用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职工薪酬	9,197,829.01	33,712,290.49
中介费	5,660.38	2,100,812.32
折旧费、无形资产摊销	397,741.17	1,595,888.32
物业管理费	120,076.23	526,947.69
办公费、会议费	52,469.05	358,320.45
取暖费	84,861.19	287,981.15
运输费	29,225.55	213,722.44
水电费	40,691.56	154,357.97
董事会费	36,000.00	154,245.28
业务招待费	16,285.30	62,357.90
其他	121,775.17	1,787,468.68
合计	10,102,614.61	40,954,392.69

(三十七)财务费用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利息费用	152,434,773.42	555,375,178.95
减：利息收入	4,084,621.10	26,115,795.42
手续费支出		254,025.24
合计	148,350,152.32	529,513,408.77

(三十八)其他收益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6,844,394.93	25,137,766.83	与收益相关
个税手续费返还	125,230.92	161,961.50	
扩岗补助		94,5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返还	723,184.39		与收益相关
瓜州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工业经济创新发展奖励款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瓜州县财政局 2021 年度酒泉市激励工业和信息产业经济奖励金		1,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瓜州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酒泉市激励工业和信息产业创新发展奖励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甘肃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第三批 2023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瓜州县工业和信息化局企业突出贡献奖励资金和纾困解难扶持资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补助	230,000.00	631,605.72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922,810.24	33,245,834.05	

(三十九) 投资收益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724,251.35	120,862,321.0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51,734.57
其他		-303,278.84
合计	22,724,251.35	120,810,776.76

(四十)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2,825,343.53	-61,961,771.27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89,600.00	114,957.78
合计	-2,735,743.53	-61,846,813.49

(四十一)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1,000,812.26	315,813.97
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24,036.71
合计	1,000,812.26	339,850.68

(四十二)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法支付的款项	72,100.00	900,296.82	72,1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799,420.68	
其他	54,286.73	759,028.38	54,286.73
合计	126,386.73	2,458,745.88	126,386.73

(四十三)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损坏报废损失		6,657,089.83	
滞纳金及罚没支出	197,668.86	1,649,232.99	197,668.86
其他		52,534.16	
合计	197,668.86	8,358,856.98	197,668.86

(四十四)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1,318,305.28	268,867,130.49
递延所得税费用	-403,654.77	985,814.27
合计	100,914,650.51	269,852,944.7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利润总额	633,870,010.84	1,842,529,226.6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8,467,502.71	460,632,306.6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2,930,022.86	-205,992,211.5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32,169.92	1,690,198.7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626,992.25	-30,215,580.2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458,360.80	10,685,521.6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664,043.2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113,632.19	42,716,752.82
所得税费用	100,914,650.51	269,852,944.76

(四十五)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项目	金额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17,672.83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829,444.44

2. 作为出租人

(1) 经营租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 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2,106,165.61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合计	2,106,165.61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无。

(二)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三)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其他原因

2023年2月9日,公司总经理办公会第5次会议决议对甘肃电投新能源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进行清算,公司成立清算组进行清算。甘肃电投新能源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2023年11月完成清算,本公司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备考主体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河西公司	张掖市	张掖市	水力发电	96.62		投资设立
炳灵公司	临夏州	临夏州	水力发电	55.43		投资设立
九甸峡公司	兰州市	兰州市	水力发电	74.51		投资设立
大容公司	兰州市	兰州市	水力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酒汇公司	酒泉市	酒泉市	风力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龙汇公司	张掖市	张掖市	水力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水泊峡公司	兰州市	兰州市	水力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西兴公司	张掖市	张掖市	水力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双冠公司	张掖市	张掖市	水力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鼎新公司	酒泉市	酒泉市	风力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汇能安北公司	酒泉市	酒泉市	风力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玉门公司	玉门市	玉门市	光伏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高台公司	张掖市	张掖市	光伏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鑫汇公司	酒泉市	酒泉市	风力发电		9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凉州公司	武威市	武威市	光伏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永昌新能源公司	金昌市	金昌市	光伏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辰旭高台公司	张掖市	张掖市	风力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常乐发电公司	酒泉市	酒泉市	火力发电	66.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2024年1-3月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24年1-3月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2024年3月31日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1	炳灵公司	44.57	3,670,410.25		578,626,831.46
2	九甸峡公司	25.49	2,883,096.89		527,474,192.81
3	常乐发电公司	34.00	161,233,186.07	254,320,000.00	1,512,849,779.74

序号	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2023年度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23年度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2023年12月31日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1	炳灵公司	44.57	26,925,250.09	40,102,014.08	574,545,886.63
2	九甸峡公司	25.49	31,189,484.09	3,971,407.07	524,148,955.27
3	常乐发电公司	34.00	335,275,367.76	207,060,000.00	1,319,482,629.49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主要财务信息（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除外）

子公司名称	2024年3月31日余额（万元）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炳灵公司	13,848.72	181,067.50	194,916.21	10,466.51	54,625.43	65,091.94
九甸峡公司	12,887.29	253,974.63	266,861.92	18,184.61	41,743.54	59,928.15
常乐发电公司	188,000.57	1,147,570.69	1,335,571.26	186,883.11	703,732.33	890,615.44

子公司名称	2023年12月31日余额（万元）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炳灵公司	11,426.67	183,310.84	194,737.51	10,924.26	54,904.59	65,828.85
九甸峡公司	10,726.43	256,728.24	267,454.66	19,473.50	42,351.91	61,825.41
常乐发电公司	237,131.09	1,091,786.41	1,328,917.50	234,604.82	706,229.56	940,834.38

子公司名称	2024年1-3月发生额（万元）				2023年度发生额（万元）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炳灵公司	6,334.75	823.52	823.52	4,728.35	31,398.78	6,041.12	6,041.12	22,700.79

子公司名称	2024年1-3月发生额（万元）				2023年度发生额（万元）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九甸峡公司	8,059.33	1,131.07	1,131.07	3,895.72	48,849.82	12,549.77	12,549.77	30,832.22
常乐发电公司	171,373.72	47,421.53	47,421.53	41,016.74	432,718.52	98,610.40	98,610.40	155,305.82

(二)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国投甘肃小三峡发电有限公司	兰州市	兰州市	水力发电	32.57		权益法
国投酒泉第一风电有限公司	酒泉市瓜州县	酒泉市瓜州县	风力发电	35.00		权益法
电投财务公司	兰州市	兰州市	金融	40.00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2024年3月31日余额/2024年1-3月发生额 (万元)			2023年12月31日余额/2023年度发生额（万 元）		
	国投甘肃小三峡发电有限公司	国投酒泉第一风电有限公司	电投财务公司	国投甘肃小三峡发电有限公司	国投酒泉第一风电有限公司	电投财务公司
流动资产	15,967.49	9,684.89	290,794.22	16,502.22	9,506.43	340,864.44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9,720.23	822.67	276,161.41	11,904.45	1,228.69	326,228.71
非流动资产	193,572.02	26,078.20	96,270.93	196,744.16	26,682.24	84,503.09
资产合计	209,539.51	35,763.09	387,065.15	213,246.38	36,188.67	425,367.53
流动负债	20,979.02	23,969.36	275,937.88	29,132.72	24,572.65	315,123.69
非流动负债	25,795.22	1,750.00	5.60	25,862.96	1,750.00	12.18
负债合计	46,774.24	25,719.36	275,943.48	54,995.68	26,322.65	315,135.8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62,765.27	10,043.73	111,121.67	158,250.70	9,866.02	110,231.6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3,010.37	3,515.31	44,448.67	51,542.25	3,453.10	44,092.66
调整事项						
其中：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3,010.37	3,515.31	44,448.67	51,542.25	3,453.11	44,029.82

项目	2024年3月31日余额/2024年1-3月发生额 (万元)			2023年12月31日余额/2023年度发生额(万 元)		
	国投甘肃小 三峡发电有 限公司	国投酒泉第 一风电有限 公司	电投财务公 司	国投甘肃小 三峡发电有 限公司	国投酒泉第 一风电有限 公司	电投财务公司
存在公开报 价的联营企 业权益投资 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4,633.87	973.62	3,130.70	83,242.27	8,322.87	9,179.99
财务费用	98.07	132.99		1,128.13	996.95	
所得税费用	868.53		296.67	5,825.37	-29.57	817.04
净利润	4,986.60	154.49	890.02	32,453.15	1,693.30	2,308.97
终止经营的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 益				-141.44		
综合收益总 额	4,986.60	154.49	890.02	32,311.71	1,693.30	2,308.97
本年度收到 的来自联营 企业的股利				11,049.53		571.79

十一、 政府补助

(一)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类型	2024年1-3月发生额	2023年度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953,184.39	7,946,105.72
合计	953,184.39	7,946,105.72

十二、 公允价值

(一) 按公允价值层级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分析

项目	第一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2024年3月31 日余额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057,184.00	17,057,184.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7,057,184.00	17,057,184.00

项目	第一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2023年12月 31日余额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057,184.00	17,057,184.00

项目	第一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2023年12月 31日余额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7,057,184.00	17,057,184.00

十三、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 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 公司的持股 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 司的表决权比 例(%)
电投集团 公司	甘 肃 兰 州	服务全省能源产业发展和铁路基础设施建设,全省煤、电等基础性能源项目、新能源产业项目及酒店、会展、剧院、地产等服务业项目的投融资、控参股、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承担全省铁路项目的投融资;资本投资。	360,000.00	52.87	52.87

注:本公司的母公司是电投集团公司。电投集团公司系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最终控制人为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

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甘肃陇能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陇能物业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
甘肃省节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节能投资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
甘肃汇能新能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能新能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
甘肃武威汇能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武威汇能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
甘肃陇能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陇能酒店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
甘肃电投陇原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陇原电力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
甘肃电投金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昌发电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
甘肃电投张掖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张掖发电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
甘肃会展中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甘肃会展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
甘肃投资集团云天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天酒店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
电投财务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
甘肃电投碳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碳资产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
甘肃省投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投置业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
甘肃紫金云大数据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紫金云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
甘肃省投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省投天然气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
甘肃省陇能煤炭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煤炭物流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甘肃大剧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剧院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
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鑫茂公司”）	子公司前小股东的实际控制人
甘肃省陇能煤炭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煤炭物流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
华润新能源（甘肃）有限公司	受常乐发电公司5%以上股东华润电力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五）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陇能酒店公司	业务招待及会议费	34,270.02	216,081.94
陇能物业公司	物业管理费及代收水电费等	2,381,841.67	15,784,184.89
甘肃会展公司	标识更换		5,521,525.50
云天酒店公司	住宿餐费	283.02	33,392.08
紫金云公司	云服务	1,177,168.16	226,415.09
陇原电力公司	咨询服务		84,386.79
碳资产公司	CCER 认证费等	754,716.98	449,962.13
金昌发电公司	住宿餐费		4,528.32
大剧院公司	会议服务	7,429.25	24,811.32
煤炭物流公司	煤炭交易	11,056,222.44	231,238,767.74
煤炭物流公司	服务费		1,493,879.32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委托方/出包名称	受托/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2024年1-3月确认的受托/承包收益	2023年度确认的受托/承包收益	受托/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电投集团公司	大容公司	股权托管	2022-1-1	2023-10-31		628,930.82	单个股权每年托管费80万元
电投集团公司	大容公司	股权托管	2022-1-1	2024-12-31	188,679.25	754,716.98	单个股权每年托管费80万元
电投集团公司	大容公司	股权托管	2022-1-1	2024-12-31	188,679.24	754,716.98	单个股权每年托管费80万元
电投集团公司	酒汇公司	股权托管	2022-1-1	2024-12-31	188,679.25	754,716.98	单个股权每年托管费80万元
电投集团公司	酒汇公司	股权托管	2022-1-1	2024-12-31	188,679.25	754,716.98	单个股权每年托管费80万元
电投集团公司	酒汇公司	股权托管	2022-1-1	2024-12-31	188,679.24	754,716.98	单个股权每年托管费80万元

注：2016年8月，按照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电投集团公司将旗下清洁能源发电业务股权交予公司托管，托管期限3年。2019年12月1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托管控股股东持有的清洁能源发电业务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公司接受委托继续托管电投集团公司旗下暂不符合上市条件的清洁能源发电业务股权，与电

投集团公司及相关方签署股权托管的相关协议，并指定全资子公司大容公司负责水电业务股权托管具体事宜，指定全资子公司酒汇公司负责光电业务股权托管具体事宜，托管期限3年。2022年4月28日，公司接受委托继续托管，托管期限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托管期限3年，其中卓尼县汇能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10月股权转让，托管期限截止到2023年10月31日。具体为：卓尼县汇能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56.47%股权，迭部汇能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迭部汇能花园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59.20%股权，甘肃电投辰旭金塔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100%股权，甘肃武威汇能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甘肃汇能新能源技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瓜州县5兆瓦扶贫光伏项目。

3. 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情况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4年1-3月确认的租赁收入	2023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
紫金云公司	房屋建筑物	42,274.29	169,097.14
陇原电力公司	车辆	19,417.48	75,378.43

(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情况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的租金费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2024年1-3月发生额	2023年度发生额	2024年1-3月发生额	2023年度发生额	2024年1-3月发生额	2023年度发生额	2024年1-3月发生额	2023年度发生额
电投集团公司	房屋建筑物				1,799,241.14	48,195.33	50,185.75		5,055,046.94
张掖发电公司	房屋建筑物				107,958.86	2,946.99	3,191.45		306,179.67
金昌发电公司	房屋建筑物		117,672.83						

4.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2024年1-3月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九甸峡公司	30,000,000.00	2016-11-25	2024-11-24	否
九甸峡公司	25,000,000.00	2017-5-11	2024-5-11	否
九甸峡公司	210,000,000.00	2016-11-25	2025-11-24	否
炳灵公司	148,750,000.00	2017-6-2	2027-7-17	否
炳灵公司	165,000,000.00	2019-6-19	2029-6-17	否
西兴公司	5,200,000.00	2017-6-12	2025-6-9	否
河西公司	7,000,000.00	2018-12-14	2024-12-14	否
河西公司	60,800,000.00	2022-12-22	2027-12-15	否
酒汇公司	31,800,000.00	2019-2-27	2025-12-27	否
鑫汇公司	81,000,000.00	2022-12-22	2032-12-22	否
鑫汇公司	137,700,000.00	2022-12-22	2032-12-22	否
鼎新公司	129,900,000.00	2023-11-24	2030-11-24	否
大容公司	182,280,000.00	2022-4-28	2035-5-16	否
大容公司	97,250,000.00	2022-5-26	2034-5-26	否
大容公司	50,000,000.00	2023-8-29	2031-8-29	否
大容公司	40,000,000.00	2023-11-17	2035-11-17	否
水泊峡公司	70,000,000.00	2022-12-13	2030-12-13	否

2023年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
九甸峡公司	30,000,000.00	2016-11-25	2024-11-24	否
九甸峡公司	25,000,000.00	2017-5-11	2024-5-11	否
九甸峡公司	210,000,000.00	2016-11-25	2025-11-24	否
炳灵公司	148,750,000.00	2017-6-2	2027-7-17	否
炳灵公司	165,000,000.00	2019-6-19	2029-6-17	否
西兴公司	5,200,000.00	2017-6-12	2025-6-9	否
河西公司	7,000,000.00	2018-12-14	2024-12-14	否
河西公司	60,800,000.00	2022-12-22	2027-12-15	否
酒汇公司	31,800,000.00	2019-2-27	2025-12-27	否
鑫汇公司	81,000,000.00	2022-12-22	2032-12-22	否
鑫汇公司	137,700,000.00	2022-12-22	2032-12-22	否
鼎新公司	129,900,000.00	2023-11-24	2030-11-24	否
大容公司	182,280,000.00	2022-4-28	2035-5-16	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
大容公司	97,250,000.00	2022-5-26	2034-5-26	否
大容公司	50,000,000.00	2023-8-29	2031-8-29	否
大容公司	40,000,000.00	2023-11-17	2035-11-17	否
水泊峡公司	70,000,000.00	2022-12-13	2030-12-13	否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2024年1-3月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电投集团公司	82,500,000.00	2007/5/18	2026/5/20	否
电投集团公司	60,000,000.00	2007/5/31	2026/6/26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37,800,000.00	2007/10/23	2030/7/7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09,500,000.00	2008/1/25	2029/11/22	否
电投集团公司	62,000,000.00	2008/7/1	2027/6/18	否
电投集团公司	6,000,000.00	2008/9/5	2024/6/18	否
电投集团公司	44,000,000.00	2010/3/8	2027/11/20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37,340,000.00	2010/5/18	2027/5/17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04,000,000.00	2010/7/21	2029/7/20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09,900,000.00	2010/10/28	2028/10/27	否
电投集团公司	52,500,000.00	2010/11/5	2025/11/4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0,000,000.00	2011/4/11	2029/4/10	否
电投集团公司	495,060,000.00	2011/4/27	2030/12/20	否
电投集团公司	34,000,000.00	2011/6/29	2028/6/20	否
电投集团公司	34,000,000.00	2011/6/29	2028/6/20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2,000,000.00	2011/7/5	2029/7/4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0,000,000.00	2011/10/10	2029/10/9	否
电投集团公司	3,000,000.00	2012/1/11	2030/1/10	否
电投集团公司	59,700,000.00	2012/1/18	2032/1/17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06,450,000.00	2012/2/1	2034/1/17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71,000,000.00	2012/6/18	2030/9/20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07,000,000.00	2013/6/3	2030/6/2	否
电投集团公司	86,000,000.00	2013/6/27	2029/6/26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0,000,000.00	2013/9/26	2028/9/9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54,000,000.00	2014/3/31	2034/3/30	否
电投集团公司	279,230,000.00	2014/6/13	2031/11/20	否
电投集团公司	25,600,000.00	2014/10/14	2029/10/13	否
电投集团公司	88,000,000.00	2014/10/29	2029/10/28	否
电投集团公司	61,500,000.00	2014/12/8	2029/12/7	否
电投集团公司	78,320,000.00	2017/6/21	2031/11/20	否
电投集团公司	3,901,877.82	2018/3/18	2025/1/18	否

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2024年3月31日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电投集团公司	3,947,135.74	2018/3/27	2025/12/27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1,379,888.92	2018/7/11	2026/4/11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460,000,000.00	2019/6/21	2035/6/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87,040,000.00	2020/10/28	2035/6/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70,880,000.00	2020/10/28	2035/6/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267,000,000.00	2020/10/29	2035/6/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695,200,000.00	2020/10/30	2035/6/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08,280,000.00	2020/10/30	2035/6/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65,520,000.00	2020/12/23	2035/6/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98,640,000.00	2021/8/6	2035/6/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200,000,000.00	2021/12/23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200,000,000.00	2021/12/24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30,000,000.00	2021/12/24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918,000,000.00	2021/12/24	2039/12/24	否
电投集团公司	270,000,000.00	2021/12/24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0,000,000.00	2022/3/7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80,000,000.00	2022/3/7	2039/12/22	否
电投集团公司	65,000,000.00	2022/3/7	2039/12/24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50,000,000.00	2022/3/10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00,000,000.00	2022/7/11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60,000,000.00	2022/11/21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80,000,000.00	2022/11/28	2039/12/5	否
武威汇能公司	9,000,000.00	2022/12/22	2032/12/21	否
武威汇能公司	15,300,000.00	2022/12/22	2032/12/22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0,000,000.00	2023/1/12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20,000,000.00	2023/1/13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50,000,000.00	2023/2/24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50,000,000.00	2023/3/15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40,000,000.00	2023/3/15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50,000,000.00	2023/4/21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45,000,000.00	2023/4/27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60,000,000.00	2023/5/19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30,000,000.00	2023/5/19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50,000,000.00	2023/6/20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5,000,000.00	2023/7/24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20,000,000.00	2023/7/24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30,000,000.00	2023/7/24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20,000,000.00	2023/8/29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0,000,000.00	2023/9/26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20,000,000.00	2023/9/28	2039/12/5	否

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2024年3月31日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电投集团公司	50,000,000.00	2023/12/22	2039/12/5	否
2023年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电投集团公司	82,500,000.00	2007/5/18	2026/5/20	否
电投集团公司	60,000,000.00	2007/5/31	2026/6/26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37,800,000.00	2007/10/23	2030/7/7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09,500,000.00	2008/1/25	2029/11/22	否
电投集团公司	62,000,000.00	2008/7/1	2027/6/18	否
电投集团公司	6,000,000.00	2008/9/5	2024/6/18	否
电投集团公司	44,000,000.00	2010/3/8	2027/11/20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37,340,000.00	2010/5/18	2027/5/17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04,000,000.00	2010/7/21	2029/7/20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09,900,000.00	2010/10/28	2028/10/27	否
电投集团公司	52,500,000.00	2010/11/5	2025/11/4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0,000,000.00	2011/4/11	2029/4/10	否
电投集团公司	495,060,000.00	2011/4/27	2030/12/20	否
电投集团公司	34,000,000.00	2011/6/29	2028/6/20	否
电投集团公司	34,000,000.00	2011/6/29	2028/6/20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2,000,000.00	2011/7/5	2029/7/4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0,000,000.00	2011/10/10	2029/10/9	否
电投集团公司	3,000,000.00	2012/1/11	2030/1/10	否
电投集团公司	59,700,000.00	2012/1/18	2032/1/17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06,450,000.00	2012/2/1	2034/1/17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71,000,000.00	2012/6/18	2030/9/20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07,000,000.00	2013/6/3	2030/6/2	否
电投集团公司	86,000,000.00	2013/6/27	2029/6/26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0,000,000.00	2013/9/26	2028/9/9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54,000,000.00	2014/3/31	2034/3/30	否
电投集团公司	279,230,000.00	2014/6/13	2031/11/20	否
电投集团公司	25,600,000.00	2014/10/14	2029/10/13	否
电投集团公司	88,000,000.00	2014/10/29	2029/10/28	否
电投集团公司	61,500,000.00	2014/12/8	2029/12/7	否
电投集团公司	78,320,000.00	2017/6/21	2031/11/20	否
电投集团公司	3,901,877.82	2018/3/18	2025/1/18	否
电投集团公司	3,947,135.74	2018/3/27	2025/12/27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1,379,888.92	2018/7/11	2026/4/11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460,000,000.00	2019/6/21	2035/6/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79,200,000.00	2020/10/28	2035/6/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87,040,000.00	2020/10/28	2035/6/5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电投集团公司	280,000,000.00	2020/10/29	2035/6/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695,200,000.00	2020/10/30	2035/6/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08,280,000.00	2020/10/30	2035/6/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65,520,000.00	2020/12/23	2035/6/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03,320,000.00	2021/8/6	2035/6/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200,000,000.00	2021/12/23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918,000,000.00	2021/12/24	2039/12/24	否
电投集团公司	270,000,000.00	2021/12/24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200,000,000.00	2021/12/24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30,000,000.00	2021/12/24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80,000,000.00	2022/3/7	2039/12/22	否
电投集团公司	65,000,000.00	2022/3/7	2039/12/24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0,000,000.00	2022/3/7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50,000,000.00	2022/3/10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00,000,000.00	2022/7/11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60,000,000.00	2022/11/21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80,000,000.00	2022/11/28	2039/12/5	否
武威汇能公司	9,000,000.00	2022/12/22	2032/12/21	否
武威汇能公司	15,300,000.00	2022/12/22	2032/12/22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0,000,000.00	2023/1/12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20,000,000.00	2023/1/13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50,000,000.00	2023/2/24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50,000,000.00	2023/3/15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40,000,000.00	2023/3/15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50,000,000.00	2023/4/21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45,000,000.00	2023/4/27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60,000,000.00	2023/5/19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30,000,000.00	2023/5/19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50,000,000.00	2023/6/20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30,000,000.00	2023/7/24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20,000,000.00	2023/7/24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5,000,000.00	2023/7/24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20,000,000.00	2023/8/29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10,000,000.00	2023/9/26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20,000,000.00	2023/9/28	2039/12/5	否
电投集团公司	50,000,000.00	2023/12/22	2039/12/5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关联方	拆入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电投财务公司	本公司	300,000,000.00	2023-11-28	2024-11-28	资金拆借
电投财务公司	河西公司	11,000,000.00	2023-1-13	2023-12-15	资金拆借
电投财务公司	大容公司	83,000,000.00	2023-7-28	2025-7-28	资金拆借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096,141.02	4,212,196.34

7. 其他关联交易

(1) 自关联方取得借款及利息支出

关联方	拆入方	2024年3月31日 余额	2023年12月31日 余额	2024年1-3月 利息支出	2023年度利息 支出
电投财务公司	本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1,857,916.67	694,166.66
电投财务公司	大容公司	83,000,000.00	83,000,000.00	555,984.72	487,747.21
电投财务公司	河西公司				497,533.33
电投财务公司	西兴公司				90,666.67
电投财务公司	双冠公司				104,833.32
电投财务公司	永昌新能源				872,625.00
电投财务公司	瓜州分公司				596,999.99

(2) 存放于关联方的存款及利息收入

关联方	2024年3月31日 余额	2023年12月31日 余额	2024年1-3月利息 收入	2023年度利息收 入
电投财务公司	1,058,527,789.13	667,487,651.34	2,862,016.00	12,423,328.32

(3) 子公司于电投财务公司票据贴现

贴现单位	关联方	2024年1-3月贴 现总额	2023年贴现总额	2024年1-3月贴 现支出	2023年贴现支出
大容公司	电投财务公司		8,338,206.12		49,694.14
九甸峡公司	电投财务公司		11,791,369.55		58,433.41

(4) 子公司于关联方开具的票据及手续费支出

开票单位	关联方	2024年1-3月开 具承兑汇票总额	2023年开具承 兑汇票总额	2024年1-3月开 票手续费支出	2023年度开票 手续费支出
酒汇公司	电投财务公司		15,304,912.00		7,219.39
常乐发电公司	电投财务公司		19,819,356.29		9,348.75

(5) 关联方票据托收、托管及借款手续费

托收或托管单位	关联方	2024年1-3月票据托收金额	2023年度票据托收金额
九甸峡公司	电投财务公司		1,300,000.00
炳灵公司	电投财务公司		17,886,191.53

托收或托管单位	关联方	2024年1-3月票据托收金额	2023年度票据托收金额
酒汇公司	电投财务公司		9,412,454.63

(6) 涉及关键管理人员的其他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常乐发电公司股东华润电力公司推荐财务总监汪大江、和红利，副总经理杨召伟、翟向纪四人的工资、养老保险等社会保险由常乐发电公司承担，汪大江、和红利、杨召伟、翟向纪四人的工资及社保由华润新能源（甘肃）有限公司代为发放、缴纳。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华润新能源（甘肃）有限公司	代收代付工资及社保	1,070,291.48	1,082,000.10
合计		1,070,291.48	1,082,000.10

(六)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年3月31日余额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未结算应收利息）	电投财务公司	1,456,051.23		678,483.14	
应收账款	电投集团公司	1,000,000.00			
应收账款	紫金云公司	44,388.00			
应收账款	陇原电力公司	20,000.00			
合计		2,520,439.23		678,483.14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年3月31日余额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短期借款	电投财务公司	300,224,583.33	300,224,583.33
长期借款	电投财务公司	83,067,206.94	83,067,206.94
应付账款	陇能物业公司	1,674,413.49	1,226,483.96
应付账款	紫金云公司	174,600.00	
其他应付款	陇能物业公司	58,649.80	58,004.00
其他应付款	甘肃会展公司	48,846.99	48,846.99
其他应付款	紫金云公司	41,400.00	
应付账款	煤炭物流公司		46,417,232.07
应付账款	碳资产公司	10,000.00	10,000.00
应付账款	华润新能源（甘肃）有限公司	1,183,382.75	1,195,866.30
合计		386,483,083.30	432,248,223.59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2024年3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与华润电力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成立甘肃电投润能（武威）新能源有限公司（暂定名称），负责开发、建设、运营腾格里沙漠基地自用600万千瓦新能源项目。公司已与华润电力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华润电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出资协议》《甘肃电投润能（武威）新能源有限公司章程》。截止本报告出具日，该公司尚未设立。

十七、补充资料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00,812.26	-5,266,083.90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53,184.39	7,946,105.72
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7.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9,600.00	174,077.20
9.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12. 债务重组损益		
13.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14.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15.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16.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19.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226,415.10	4,704,402.51
2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282.13	-42,441.95
2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5,230.92	161,961.50
减：所得税影响额	-569,445.35	-1,127,672.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31,948.04	-1,671,906.42
合计	2,262,567.15	4,878,441.96

公司对“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以及根据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项目	2024年1-3月涉及金额	2023年度涉及金额	说明
增值税即征即退	6,844,394.93	25,137,766.83	该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

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五月三十日

第5页至第77页的财务报表附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 卢继卿

签名： 王军林

签名： 张莉

日期： 2024年5月30日

日期： 2024年5月30日

日期： 2024年5月30日